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6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月军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12月29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

经监事会资格审核，监事会提名周月军先生、丁嘉彬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4日